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招商银行）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发出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 9 名，实际表决监事 9 名，总有效表决票为 9 票。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 年中期行长工作报告》。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含半年报摘要，下同）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1. 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本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 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出本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报告》。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招商银行发展战略规划（2016-2020 年）>有效性评估报告》。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